

坊子区董文浩妻女生命垂危

好心人伸出援手 让他们看到了希望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刘晓梅

坊子区经济发展区平柳院村的董文浩这段时间非常痛苦，他的妻子在妊娠期间突患肺动脉高压，医生及时终止她的妊娠，其女儿也因此早产。如今，母女俩仍在重症监护室抢救，已花去20多万元，致使原本并不富裕的家庭雪上加霜。

目前，董文浩的妻子张杰在山东省立医院重症监护室治疗，女儿在潍坊市妇幼保健院重症监护室治疗。董文浩拿出护士帮忙拍的女儿照片给记者看，照片中的孩子很瘦小，紧闭着双眼，身上插着很多管子。“妻子怀孕后期出现肺动脉高压，还伴有心力衰竭、急性呼吸衰竭、急性肝损伤等，医院专家紧急联合会诊，医生给妻子做了剖宫产手术，孩子由于早产只有1.2公斤，不会自主呼吸，医生只能插管供氧……”董文浩心痛地说，看着那么小的

孩子遭受这么大的折磨，他心里很不是滋味。而其妻子同样没有度过危险期。董文浩说，妻子今年才36岁，他一定会想尽一切办法挽救妻子的生命。

董文浩平时在一家企业负责电焊工作，妻子没有固定工作。妻子怀孕近六个月时，出现咳嗽、乏力、走路喘粗气的症状，他以为是感冒的原因没太在意。但过了一段时间后一直没有好转的迹象，8月30日，他带着妻子到医院就诊，查出妻子是怀孕导致的肺动脉高压，情况危急。因术后病情加重，妻子至今昏迷不醒。

“医生说，妻子现在不能自主呼吸，需要在重症监护室用‘人工肺’的机器，费用很高，她有居民医保，这种费用不能报销。”董文浩说，他们是普通的农村家庭，除去报销的费用，至今妻子、女

儿已花去20多万元医疗费，这些钱多是借来的。医生告诉他，妻子后期的治疗费用还很高，至少要准备30万元，这些钱对他们家来说难以承担。

让他们全家人感动的是，亲戚朋友、邻居及社会上的好心人得知其妻女的病情后，纷纷捐款，还在微信朋友圈帮他们转发求助信息，至今，好心人共为他们捐款1.6万余元。这些钱虽然距离董文浩妻女以后的治疗费用还差很多，但也解了他们的燃眉之急，让他们看到了希望。

平柳院村的村民郝先生告诉记者，董文浩的家庭情况确实并不富裕，如今，他的妻子、女儿在住院花销很大，村民们力所能及地给予了帮助，希望社会各界的好心人也能帮帮他们。好心人可以拨打董文浩电话15066366285（微信同号）。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刘晓梅）家住昌乐县首阳山旅游度假区曹西楼村的刘廷忠（上图），面对不慎落水的男孩，奋不顾身地跳入河中救人，最终在岸边群众的接应下，成功将男孩救上岸。最近，刘廷忠入选7月份见义勇为“潍坊好人榜”。

刘廷忠今年38岁，身上透着一股正气。“当时事发突然，我的第一反应就是救人。”说起救人的情形，刘廷忠记忆深刻。今年5月2日傍晚6时许，他和妻子带着两个儿子在家附近的桂河河畔玩耍，突然听到有人呼喊：“有人掉进河里了，救命啊！”顺着喊声，刘廷忠看见不远处的河边有很多人。

刘廷忠快速跑到河边，仔细观察后，毅然跳入河中。“当时男孩已沉入水下，事发前几天下过雨，河水很浑，情况非常危急，我就想得快把他救上来，否则后果不堪设想。”刘廷忠说，河水近4米深，多亏他的水性不错，朝着河内水花大的方向游去，一会儿扎到水底摸索，一会儿又浮出水面寻找，终于，他的手碰到了男孩的一只脚，又摸到了男孩的胳膊，随后将男孩拉出水面。这时站在岸上接应的群众拿来救生衣，他把救生衣给男孩穿上，大家一起把男孩拉到岸上。

短短几分钟的救援，让刘廷忠疲惫不堪，他坐在岸边大口喘着粗气。落水男孩看上去六七岁，所幸无大碍，只是受到惊吓脸色发白。见到孩子转危为安，刘廷忠带着满身疲惫拎着鞋子悄然离去。

救人的事刘廷忠没有和任何人说起。5月3日下午，刘廷忠的手机响起，原来是落水男孩的父亲打来电话，感激地连声道谢：“我可找到你了，你救了我儿子，救了我的家，太感谢了。”

5月3日晚，被救男孩的父亲连夜定制好锦旗，准备赶到曹西楼村给刘廷忠送去，刘廷忠得知后婉拒了，“真的不用来送，这就是件小事，不值得宣扬。”刘廷忠说，看见有人落水，跳下去救人是本能，何况他还是一名共产党员，危急时刻必须冲上去。被救男孩的父亲只好将电话打到该村村委，表达对刘廷忠的感激之情，大家才知道了他救人的事情。

很多村民及亲戚朋友都对他敬佩不已。“救人不是为了要人家来感谢的，我相信每个人遇到这种情况都会挺身而出。咱就是个普通人，做不了惊天动地的大事，就想着尽自己的微薄之力来帮助需要帮助的人，也算回馈社会了。”刘廷忠说。

昌乐村民刘廷忠入选7月份见义勇为「潍坊好人榜」 路遇男孩落水 他毅然扎进河里救人

高密民警郭宗军为准大学生联系到助学的爱心人士 听说女孩难处 他多方协调解决学费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王晓萌）8月31日，高密市阚家镇准大学生王某来到高密市公安局交警大队阚家中队，将一面印有“心系百姓 为民排忧”的锦旗送到中队长郭宗军手里（下图），感谢民警帮她解决了上学难题。

8月3日中午12时许，阚家中队民警接到群众报警，称在阚家中心卫生院附近有两辆电动自行车相撞，双方人员均有不同程度受伤。经了解，其中一名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王某是一名准大学生，当天上午，她骑着电动自行车去快递点取快递，途经阚家中心卫生院附近时，与一辆电动自行车相撞，两车不同程度受损。

王某发现，与自己相撞的老人身体有擦伤，担心其身体情况，果断拨打了120急救电话。到医院后，王某跑前跑后，主动掏钱为老人做了检查，好在检查结果正常，医生建议其回家休养。

“你的父母呢？为什么一个人处理事情？”民警话音刚落，王某再也控制不住情绪，一下子哭了出来。原来，王某父母已离世多年。迫于生计，父亲常年在外打工，平日里都是她独自生活。今年高考，她以优异成绩被广西的一所高校录取，为了凑齐学费她四处打工。事故发生后，她多次联系父母无果。无奈之下，她只好将身上仅有的、原本打算用于买火车票的500元钱拿出来，为老人做了检查。当被告知老人身体并无大碍后，她着实松了一口气，而此时的她口袋空空，连中午吃饭的钱都拿不出来，更别提上学的学费了。

得知这一情况，民警立即为她买来面包、方便面、矿泉水。老人也十分同情她的遭遇，表示如果事先知道，绝不会让她掏钱为自己做检查。后来，双方达成了和解。

回到中队，民警将王某的情况汇报至中队长郭宗军。为解决孩子的燃眉之急，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郭宗军积极与有关部门和爱心企业联系，努力协调资助王某事宜。正巧，老家是高密市阚家镇的青岛某食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得知此事后，决定无偿资助王某学费，一直到其大学毕业。

得知这一消息后，王某喜极而泣，连忙找人做了一面锦旗送到阚家中队，以表达对民警的感激之情。

